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 规定, 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4日以0A办公软件、微信等形 式送达全体董事。
 - (三) 本次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
 - (四)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董事8人,实际参会8人。
- (五)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刘长来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监事列席 了本次董事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披露的《骆驼股份2023年半年度 报告全文》和《骆驼股份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8票,其中同意票为8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 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碳酸锂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减少碳酸锂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公司拟增加碳酸锂期 货套期保值业务。公司拟投资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不包括交割当期 头寸而支付的全额保证金),择机开展铅、锡、碳酸锂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该决 议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期限内资金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 过上述额度;期限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90,000万元。在上述 额度和期限内,董事会授权公司期货业务领导小组决策并由相关部门严格按照制度流程实施。详见公司公告《骆驼股份关于增加碳酸锂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5)。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8票,其中同意票为8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